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UIYIN HOUSEHOLD APPLIANCES (HOLDINGS) CO., LTD.

汇银家电(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80)

**內幕消息及業務更新 —
智慧社區合作框架協議**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作出。

汇银家电(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六日，江蘇滙銀電子商務有限公司(「滙銀電子商務」，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將與(i)雲媒體電視江蘇老年及(ii)南京市建鄴區社管局(「建鄴區社管局」)訂立一份「智慧社區文化生活共建合作框架協議」(「合作框架協議」)。根據為期兩年的合作框架協議，其中，

1. 協議三方共同打造一個或多個大型雲媒體滙銀老年文化生活服務中心，滙銀電子商務將組建運營團隊並在建鄴區48個社區建立197個滙銀智慧生活網點，可向區內居民提供「影視戲曲欣賞、國學講堂、健康講座、上網衝浪」等文化服務；家用電器免費維修、銷售健康食品及日用品等生活服務；民政資訊、醫療資訊發佈等便民服務；

2. 雲媒體電視江蘇老年及建邺區社管局將支持滙銀電子商務在建邺區推進智慧社區O2O生活服務平台建設；
3. 滙銀電子商務將積極履行其社會責任，並支持建邺區的互聯網+社會文化、社區生活、公益、體育活動；及
4. 建邺區社管局將協調197個小區提供區內場所作為公益項目用房。

據本公司董事(「董事」)所知、所悉及所信，雲媒體電視江蘇老年及建邺區社管局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的協力廠商，且與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並無關聯。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合作框架協議的簽訂將會對本集團電子商務業務增長和應用互聯網+的方式推動智慧社區O2O生活服務平台建設產生重要影響，本協議是集團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按正常商業條款經公平磋商後訂立。董事會認為，合作框架協議的條款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利益。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以作出進一步公告的方式向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有關本集團參與中國電子商務業務的任何進一步發展的任何重大進展情況，並將遵守上市規則的有關規定(如適用)。

本公司股東及／或潛在投資者務請注意，上述進一步業務發展可能會亦可能不會落實，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須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匯銀家電(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曹寬平

中國揚州
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六名執行董事，即曹寬平先生、莫持河先生、茅善新先生、王志瑾先生、路朝林先生及胡豔宇女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周水文先生、譚振忠先生及羅廣信先生。